



## 儿童安全座椅首进新“儿纲”

# 保驾护航 让孩子安全回家

本报记者 王天昇



“新版《中国儿童发展纲要》坚持问题导向,切实谋划解决儿童健康事业发展最现实、最迫切的期盼,并针对这些主要健康问题设置了防控目标。”不久前,《中国儿童发展纲要(2021-2030)》(以下简称新“儿纲”)正式公布,其中新增“儿童与安全”领域,并将“推广使用儿童安全座椅、安全头盔,儿童出行安全得到有效保障”作为该领域的主要目标之一。在此背景下,10月20日,由北京青少年法律援助与研究中心举办的“保护儿童远离道路交通伤害”研讨会在线上举办,邀请相关专家就新“儿纲”在预防和减少儿童道路交通伤害方面主要内容、意义及未来实施措施进行探讨。

多位儿童安全领域专家表示,新“儿纲”将推广使用儿童安全座椅纳入主要目标,并给出具体策略措施,对推动儿童安全座椅的使用、更好地保障儿童出行安全具有重大意义。此外,与会专家还就进一步推动新“儿纲”落实给出建议。

### 推广使用儿童安全座椅被纳入主要目标

本次公布的新“儿纲”,新增“儿童与安全”领域,并作出量化承诺——10年内,减少儿童伤害所致死亡和残疾,儿童伤害死亡率较2020年下降20%。

“我们在编制新‘儿纲’过程中,开展了广泛和深入的调研,大家反映比较集中的问题之一就是儿童伤害导致的死亡和残疾,这一点已经成为影响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的重要因素。”参与新“儿纲”制定的国务院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儿童工作处副处长曾国强提到,之所以新增“儿童与安全”领域,一是党和国家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思想,以儿童为本,二是坚持问题导向。

目前,意外伤害已代替疾病,成为儿童致死的第一因素。2019年,我国儿童伤害的死亡率为11.4/10万,相当于每年近4万儿童因为伤害死亡。其中,道路交通事故是我国1~14岁儿童的第二位伤害死因,15~19岁青少年的第一位伤害死因;每年约有2.2万名0~17岁未成年人因道路交通事故致死、致伤,死者中1/3死于乘车过程中。

曾国强表示,相关研究和国内外实践经验均表明儿童安全问题是可防可控的,儿童伤害并非意

外。世界卫生组织驻华代表处道路安全、伤害预防项目官员方丹介绍,在交通事故中,如果儿童乘客能够正确使用与他们年龄身高相符的安全座椅,能够起到很好保护作用,其中婴儿正确使用安全座椅死亡风险可降低70%,幼儿正确使用安全座椅死亡风险可降低54%~80%。

本次新“儿纲”重点关注儿童道路交通安全问题,将“推广使用儿童安全座椅、安全头盔,儿童出行安全得到有效保障”作为“儿童与安全”领域的十个主要目标之一,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慢病中心伤害预防与心理健康室主任段蕾蕾介绍,相比新“儿纲”中的其他目标,关于儿童安全座椅的目标尤其明确具体,将推广使用儿童安全座椅、儿童安全头盔都写入到目标中非常不易,也更加凸显了这个目标的重要性。

### 举措具体可操作性增强

不仅提出目标,新“儿纲”在“儿童与安全”领域还提出了针对性很强的策略措施。曾国强介绍,新“儿纲”在“预防和控制儿童道路交通伤害”这个策略下明确了包括完善交通安全立法,提高儿童看护人看护能力、培养儿童养成良好交通行为习惯、推广使用儿童安全座椅、安全头盔和儿童步行及骑乘机动车反光标志、完善儿童道路交通安全防护用品标准、加强生产和销售监管等多个具体的措施,可操作性很强。

北京青少年法律援助与研究中心主任佟丽华介绍,国务院发布儿童发展纲要以后,各省还要发布自己的儿童发展规划,“儿纲”作为国家的重大制度,其发布后还会有一套相应的监测和评估制度来保障落实。从这个角度来说,新“儿纲”能把使用儿童安全座椅这样一个具体内容规定进去,对推动儿童安全座椅的使用、更好地保障儿童道路交通安全具有重大意义。

“新‘儿纲’的意义不仅对中国,其在全球伤害预防甚至全球儿童健康也有重大意义。”作为世卫组织官员,方丹认为,无论是中国还是全球,溺水和道路交通伤害都是导致儿童和青少年死亡的突出因素,基于中国的人口基数,中国在伤害预防工作方面的成效直接影响到全世界伤害预防工作的成效。“中国的进展也会推动全球进展,作为一名伤害预防工作的从业人员,新‘儿纲’令我非常受鼓舞。”

### 罚则不明有待落实

纲要出台后,该如何推动落实?如何进一步保护儿童乘客的生命和健康权?对此,与会专家也从不同角度给予建议。

在立法层面,佟丽华认为,今年6月1日实施的新未成年人保护法和3月公安部发布的《道路交通安全法(修订建议稿)》中都有使用儿童安全座椅的要求,但未成年人保护法缺少相应罚则,未来道路交通安全法修订

可对此进行补充。其他与会专家也提到,今后立法中应明确罚则并配套严格执法力度。“立法中应明确罚则,不使用儿童安全座椅怎么办?应负有相关的法律责任。”安徽徽商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安徽省青联常委姚炜认为,对于家长主观上为方便或认为风险可预防而故意不使用安全座椅的行为要进行处罚。

佟丽华还就如何进一步“完善交通安全立法”提出了相关立法技术建议,例如应当明确儿童座椅使用者的相关标准。佟丽华介绍,此前上海《未成年人保护条例》提出不满4岁的儿童要使用安全座椅,这与公安部发布的《道路交通安全法(征求意见稿)》中“不满140厘米”及世界卫生组织推荐的“不满135厘米或者不满10岁”存在矛盾,此外关于按照年龄还是按照身高来规定不能乘坐副驾驶也没有明确标准,未来这些问题都应从法律层面予以确定。

“需要强调的是,儿童座椅安全质量是一切措施的前提。”2019年发布的《中国儿童道路交通安全蓝皮书》显示,2017年,中国儿童安全座椅产品的抽查合格率为71%。2018年,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督抽查了27家企业生产的27批次机动车儿童乘员用约束系统产品,其中有6批次产品不符合标准的规定。佟丽华表示,生产儿童安全座椅的厂家更要讲良知,对生产假冒伪劣儿童安全座椅的企业,市场监管部门应当加大查处处罚力度。

## 7日链接 QIRILIANJIE

# 世界中医药学会联合会呼吸病专业委员会换届大会召开

全国政协委员张洪春当选会长

本报讯(记者 刘喜梅)记者从世界中医药学会联合会呼吸病专业委员会获悉,该专委会近日完成换届大会,全国政协委员、中日友好医院保健医疗部、中医部主任张洪春当选新任会长,国医大师晁恩祥当选名誉会长,孙增涛、张忠德等29人当选副会长。

张洪春介绍,世界中医药学会联合会呼吸病专业委员会成立于2005年10月22日。在国医大师晁恩祥教授的带领下,专委会积极响应国家中医药以中国文化走向世界战略,以推动中医药防治呼吸病事业的发展,推动国际合作学术交流为己任,先后在北京、香港、天津、武汉等地举办了学术会议。特别是2019年在香港召开的“中医药流防治大会”,以及2018年召开的“中加中医药防治呼吸病国际学

术研讨会”,不断增强了学会的影响力。现专委会理事分别来自中国、加拿大、澳大利亚、美国、日本、印尼,以及中国香港、中国台湾,为中医药走向世界作出了许多有益的探索,工作也受到了总会秘书处的肯定和称赞。

张洪春说,在党中央坚强领导和中西医并重发展的国家战略下,我国的中医药迎来了天时地利人和的发展时期。特别是在抗疫期间,中西医相互补充,协调发展,为广大患者提供了最佳的治疗方案,中西医并重既是疫情防控的一大特点,也是中医药传承精华,守正创新的生动实践。值此换届之际,专委会感谢那些为中医药学会创立和发展而辛勤耕耘和奉献的前辈,也将继续坚守学会成立之初心,抓住机遇,迎接挑战,为中医药事业、为中西呼吸病学走向世界,并造福世界人民持续奋进。

# 长三角中医药高质量发展高层次专家研讨会在沪召开

本报讯(记者 陈晶)10月21日,由中国科学技术协会主办、中华中医药学会承办、中华中医药学会改革与发展研究分会和上海中医药大学协办的“中国科技峰会系列长三角中医药高质量发展高层次专家研讨会”在上海召开。会议邀请两院院士、国医大师、中医药行业专家、中医药管理相关部门、高校与科研院所主管领导、中医药企业负责人等进行深入研讨,共谋长三角一体化高质量发展蓝图,共话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

会议发布了《上海、江苏、浙江、安徽协同推进长三角中医药一体化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启动“长三角中医药优势病种质控提升行动”“长三角中医药大学特色创新人才发展平台”和“长三角中医药产教融合共同体”,通过系列行动,努力把长三角地区打造成国家中医药医疗服务、教育和人才培养的高地、国家中医药产教融合模式创新的制高点和策源地。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科技司司长

李昱指出,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是国家重大战略部署,对长三角地区中医药事业的高质量发展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希望长三角地区,针对中医药发展的热点和难点问题,建立政策研究机制,做好顶层设计,充分发挥区域和政策优势,为中医药高质量发展,探索道路,示范引领。

在中华中医药学会第六届理事会会长王强国、上海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顾洪辉见证下,上海、江苏、浙江、安徽协同推进长三角中医药一体化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发布暨长三角中医学优势病种质控提升行动正式启动。三省一市将围绕中医质控管理、重点专科合作、中西医汇聚创新、人才培养、中医流派传承创新、中医药标准体系建设、中医药健康旅游等7大重点领域深入开展一体化合作。

此次大会是落实中国科学技术协会“开放发展年”工作部署,围绕关键核心技术“卡脖子”问题建言献策,开展系列高层次专家研讨会项目之一,也是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发展、中医药事业和中医药人才高质量发展的一大盛事。

# 中国·南阳第十五届张仲景医药文化节举办

本报讯(陈明丽 记者 王有强) 医圣故里群英会, 仲景文化薪火传。10月22-24日,中国·南阳第十五届张仲景医药文化节暨第九届仲景论坛在河南省南阳市举办。

本次节会以“传承精华、守正创新,推动中医药事业和产业高质量发展”为主题,深化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南阳的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深入挖掘仲景文化内涵和时代价值,宣传推介中医药发展成果,搭建招商引资合作交流平台,共谋中医药发展大计,为中医药振兴发展、健康中国建设贡献南阳力量。

在节会上,全国政协委员、世界中医药学会联合会理事长马建中表示,南阳是中医圣地,应积极发挥医圣故里和国家中医药综合改革试验区优势,在高质量建设中医药强市中探索新的发展路径,培育新

的亮点,为医药参与构建人类卫生健康共同体提供经验和借鉴。国家中医药管理局规划财务司相关负责人就国家中医药“十四五”规划做了政策解读。“人民英雄”国家荣誉称号获得者、中国工程院院士、南阳市中医药发展策略顾问张伯礼通过视频做了《中医药学发展的思考》的主题报告。本届节会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先后举办了主题报告会、拜谒医圣仲景先师活动、中医药发展成果展、经贸洽谈暨项目签约仪式等13个分论坛和6个分项活动。

据介绍,张仲景医药文化节每两年举办一次,仲景论坛每年举办一次。目前,“一节一坛”已成为全国中医药会展品牌和中医药界人才、产业合作、学术交流的服务平台,在海内外中医药界产生了较大的影响力。

# 《清华城市健康设施指数》发布

本报讯(记者 王天昇)近日,清华大学中国新型城镇化研究院、清华大学万科公共卫生与健康学院、清华大学健康中国研究院联合发布了《清华城市健康设施指数》。清华大学健康中国研究院院长、清华大学万科公共卫生与健康学院常务副院长梁万年表示,城市作为一个“有机生命体”,通过土地利用、交通引导、设施布局和社区塑造等规划、建设和管理等方式,对公众健康造成了直接影响。后疫情时代,将健康要素纳入城市与区域规划,建设更加宜居、韧性、安全的健康城市空间,实现人民健康和经济社会良性协调发展,已成为一道必须答好的时代命题。

报告显示,当前我国城市健康设施水平体现为三个主要特点:第一,从总体来看,全国不同区域、不同经济水平和不同规模的城市之间健康设施水平存在显著差异。在城市排名中,深圳位列第一位,杭州、金华、鄂尔多斯、宁波位列第2-5名,昆明、珠海、成都、南京、银川居于第6-10位。

第二,从二级指标来看,核心设施、支撑设施和设施使用结果特征不一。东南沿海城市在绿色出行、公厕、应急避难等支撑设施方面处于领先水平,东北和中西部地区则较为短缺;在社区医疗使用分担率、垃圾和污水处理等设施使用方面全国大部分城市均较好,但东北和西部地区相对落后。

第三,当前部分健康设施存在明显不足的问题。如全国大部分城市养老、心理咨询、应急避难等设施供给不足,足球场数量与国家规划建设目标缺口巨大,社区医疗使用率偏低。

# 新冠疫苗加强针开打, 哪些问题须注意?

本报记者 陈晶

10月17日以来,国内出现多点散发本土疫情且快速传播,一周之内波及了11个省份,疫情进一步扩散风险仍在加大。加上国外疫情持续蔓延,季节因素叠加,容易引发疫情传播扩散,防控形势严峻复杂。

10月25日,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召开新闻发布会,介绍本轮疫情传播特点及疫苗加强针的开打等问题。国家卫生健康委疾控局副局长吴良有、中国疾控中心免疫规划首席专家王华庆等出席发布会并答记者问。

问:本轮疫情传播源头来自哪里,又呈现什么特点?

吴良有:根据现有的流调和病毒测序结果,本轮疫情感染病例的病毒全基因组序列与国内此前疫情的同源性低,提示本次疫情是由一起新的境外输入源头引起。关于疫情源头目前还在流调溯源中,从传播链来看总体比较清晰,截至10月23日24时报告的133例感染者中106例与旅行团传播链有关,涉及13个旅游团或自驾游。

此次疫情呈现两大特点:一是波及范围广。目前发现的跨地区感染者

绝大多数与旅游团或自驾游有关,潜在风险人员的跨地区流动性大,涉及的省份较多,疫情存在进一步扩散的风险。二是传染性强。本起疫情的病毒为德尔塔变异株,部分病例的呼吸道样本病毒核酸载量高,提示病毒排毒量大、传播力强,在暴露人群中可引起续发传播的风险高。

问:疫苗接种是预防控制新冠病毒传播的有效手段,新冠疫苗接种者在普遍接种两针以后,为什么还要打加强针?

王华庆:根据目前国内外研究结果看,随着接种疫苗时间的推移,一些人的中和抗体水平在下降,保护效果在削弱,在这种情况下,加强免疫可以提高抗体水平,快速让抗体水平反弹。

吴良有:开展加强免疫对于保护易感人群、有效遏制疫情传播具有重要意义。从国际上看,部分国家已启动或公布了加强免疫接种计划,根据专家研究论证结果和疫情防控需要,近日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启动了新冠病毒疫苗加强免疫接种工作,完成国药中生北京公司、北京科兴公司、国药中生武汉公司的灭活疫苗和天津康

希诺公司的腺病毒载体疫苗全程接种满6个月的18岁及以上人群,可进行一剂次的加强免疫。

问:接种加强针到底安不安全?哪些人需要加强免疫?

王华庆:根据前期临床试验加强免疫接种后的预防感染,加强针发生的不良反应没有超出既往针次出现不良反应的水平。根据国内外的研究结果分析,现在疫苗接种后预防感染,尤其是预防重症和死亡的效果也非常显著。完成全程免疫接种疫苗后的感染风险和未接种疫苗感染风险相比大大降低。

目前,确定有三种灭活疫苗和一种腺病毒载体疫苗进行加强免疫。专家建议在完成全程免疫6个月开展重点人群主要是高风险人群的加强免疫接种。这些重点人群包括海关、边检、航空、隔离观察点以及定点医院的一些人员,也包括赴境外学习可能面临高风险的人员。另外,建议免疫功能低下包括免疫缺陷,以及60岁以上的老人可以考虑开展加强免疫的工作。

问:接种疫苗加强针,有哪些禁忌?

王华庆:接种加强针时,的确有一些禁忌需要注意。

首先,目前建议全程免疫6个月以上开始加强针接种;打完全程灭活疫苗后如果要进行加强免疫,必须选择相同技术路线的疫苗产品;关于禁忌证的把握,尤其是之前选择灭活疫苗或者腺病毒载体疫苗出现急性过敏反应反应的,后面作为禁忌不能接种;接种后现场留观30分钟,以评估接种后可能出现的风险。

其次,接种疫苗后要避免剧烈运动,保持平稳生活状态。接种疫苗会出现一些不良反应,第三剂次接种可能会出现发热、头痛、疲劳,这些都属于一般反应,不需要专门的治疗,如果症状严重且一直在持续,要及时就医。如果怀疑是疫苗的问题,应及时进行报告。

问:秋冬季节还是呼吸系统疾病的高发季节,面对疫情,个人该如何做好防护?

吴良有:疫情防控离不开群防群控,国家卫生健康委将持续围绕冬春季疫情防控开展多种形式的宣传教育活动,广泛普及科学防护知识,增强群众个人防护意识。广大公民应该坚持戴口罩、勤洗手、不聚集的良好生活习惯,尽量不前往人员聚集场所。我们共同巩固来之不易的防控成果。